

证券代码：002878

证券简称：元隆雅图

公告编号：2023-018

## 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届满的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元隆雅图(北京)投资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9月28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拟减持公司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68），持有本公司股份90,581,853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40.59%）的控股股东元隆雅图（北京）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元隆投资”）计划自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8,926,8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4.00%。

2023年1月30日，公司披露了《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及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02）。具体情况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2023年2月23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股份减持比例达到1%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具体情况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2023年3月1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股份减持比例达到1%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具体情况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近日，公司收到元隆投资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情况的告知函》，截至2023年4月9日，元隆投资累计减持公司股份数量4,124,300股，占公司总股本

比例 1.848%，元隆投资本次减持计划已届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2020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股东减持情况

###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元）	减持数量（股）	减持股数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本次减持数量占减持前本人持有股份的比例（%）
元隆投资	大宗交易	2022 年 2 月 20 日	18.51	1,150,000	0.515%	1.270%
		2023 年 3 月 1 日	16.46	1,524,300	0.683%	1.683%
		2023 年 3 月 2 日	16.81	1,450,000	0.650%	1.601%
合计	——	——	——	4,124,300	1.848%	4.553%

### 2、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合计持有股份	130,767,473	58.59%	124,423,238	55.7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07,997,758	48.39%	101,653,523	45.55%
有限售条件股份	22,769,715	10.20%	22,769,715	10.20%

注：表格中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 二、其他事项说明

1、本次减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2020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本次减持计划已经进行了预披露，且上述股东严格遵守预披露公告披露的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的情形。

3、上述股东本次减持没有违反股份锁定承诺。

4、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未来持续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5、截至本公告日，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 三、 备查文件

元隆雅图（北京）投资有限公司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情况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5日